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关于苏州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非标准审计意见
的专项说明

中审亚太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京25965EF786



关于苏州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中审亚太审字(2025)009020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苏州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光电子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中审亚太审字(2025)008634 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我们无法获取瑞光电子公司下属瑞光红枫（上海）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光红枫公司”）（持股比例 90%）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由于子公司数据缺失，该限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且广泛，我们无法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整体公允性作出判断，亦无法确定是否需要调整，无法准确计算合并报表的整体重要性水平。

二、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瑞光红枫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管理层未向我们提供其财务账簿、记录及相关支持性文件，无法配合本次审计。由于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致使无法将瑞光红枫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数据纳入本期合并期间，我们不对瑞光电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三、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1. 审计范围受限，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子公司财务数据缺失，导致无法执行合并抵消、关联方交易检查等关键审计



程序。无法评估子公司对合并报表的影响，如收入、资产、负债的完整性及准确性。合并财务报表整体公允性存疑，可能隐藏重大错报或舞弊风险。

2. 影响具有重大且广泛性

缺失的子公司数据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关键项目（如收入、利润、总资产）影响重大。影响不仅限于个别科目，而是涉及合并报表的多个重要方面（如持续经营能力、关联交易披露等）。

3. 无法合理确定重要性水平

由于子公司数据缺失，无法准确计算合并报表的整体重要性水平，进而无法评估错报是否重大。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七条“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一）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得出财务报表整体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二）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不能得出财务报表整体不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的规定，以及第十条“如果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法表示意见”的规定，我们认为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因此，我们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事项中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依据我们已经获得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定瑞光电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五、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

由于未能就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定相关事项对报告期内瑞光电子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可能的影响金额。

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是否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由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我们无法判断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是否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七、上期非标事项在本期的情况

瑞光电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由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4)007129 号。

1、上期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涉及的事项

瑞光电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 7,030,100.29 元，2023 年度发生净亏损 2,224,116.65 元，202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297,635.44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累计归属母公司亏损 9,549,871.53 元，净资产 1,108,228.48 元。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瑞光电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2、上期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涉及的事项在本期的情况

因本期审计程序受限，对于瑞光电子公司上期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本期不确定是否已消除。

本专项说明仅供瑞光电子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披露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庄盛旺、
(盖章)

(项目合伙人)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晓雯

(签名并盖章)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仅供报告使用，他用无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61301173Y



营业执照

(副本)(6-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仅供报告使用，他用无效

出 额

341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负责人 王增明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其他会计、税务咨询和业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70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2年09月28日

证书序号 001449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四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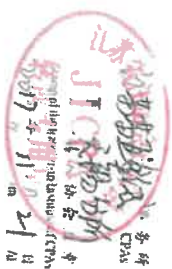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d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d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王...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11-15
身份证号: 320111198511152055
工作单位: 江苏...
地址: ...

禁止复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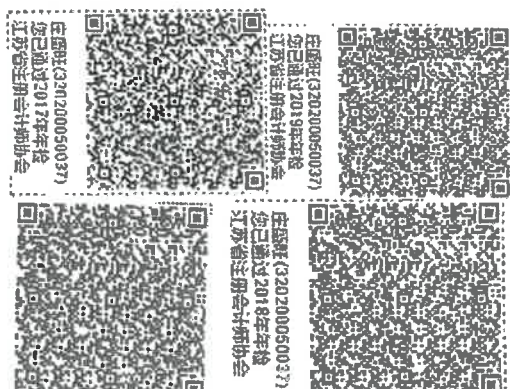


注册(320200050037)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2021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320200050037)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王晓雯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4年10月26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18119410260101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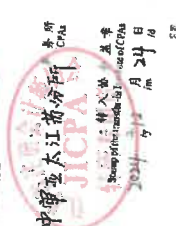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transfer to



同意转入
Agree to transfer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禁止复印，仅供报告使用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6172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山西省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4 年 05 月 31 日

年 月 日